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楚辭校釋



中華書局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楚辭校釋

（此處有模糊的出版信息，包括出版社名稱和年份）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楚辭校釋

王泗原著

中華書局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楚辭校釋/王泗原著. —北京:中華書局,2014.7
(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)
ISBN 978-7-101-10275-8

I. 楚… II. 王… III. 楚辭-注釋 IV. I222.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4)第 141934 號

責任編輯:俞國林 朱兆虎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楚辭校釋

王泗原著

*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zhbc@zhbc.com.cn

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17 印張·3 插頁·400 千字

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-3000 冊 定價:52.00 元

ISBN 978-7-101-10275-8

自序

舊著離騷語文疏解（一九五四年上海文藝聯合出版社出版）寫成於一九四六年六月，忽忽已過四十年。爾時至今，續有所獲。古語文例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）完稿後，作成疏解的增訂本，並着手校釋全部楚辭。疏解增訂本曾寄到一家書局，後來爲了避免與校釋的離騷部分重複，又撤回。楚辭各本誤字不少，還有竄亂，必須做仔細的校勘功夫，才能解釋好。這就是作這楚辭校釋的因由。現在應當有一種注本，可資專門研究的參考，可用作大學專題講義，而就此注解加詳，也適合一般讀者誦讀。這校釋盡量兼顧。

研究文學史的人以詩三百篇楚辭各爲北方南方詩歌最早的總集。詩是，楚辭不是。

漢書藝文志著錄屈原賦二十五篇。王逸楚辭敘（即離騷後的「敘曰」一篇）說：「屈原……作離騷，……遂復作九歌以下，凡二十五篇。」用「凡」字，是併離騷說。如是，二十五篇之數，東漢時學者，如班固王逸，見解是一致的。

究竟是哪二十五篇？王逸以爲

離騷，

九歌（十一篇），

天問，

九章（九篇），

遠遊，

卜居，

漁父。

王逸之說，洪興祖也不置疑。洪說：「屈原賦二十五篇，漁父以上是也。」（大招序注）這是未細審的。今考定，遠遊是漢人作，說詳題解；卜居漁父那種設爲屈原與人問答之辭，又稱屈原姓與字，也不合是屈原自作；招魂，司馬遷以爲屈原作，看內容，問架，辭藻，背景，又都與屈原手筆合，當從遷說。所以屈賦應當包括招魂而去遠遊卜居漁父，實有二十三篇。今定次序如下：

離騷

天問

招魂

九章（九篇）

九歌（十一篇）

司馬遷說：「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，悲其志。」這個次序是妥當的。故今以九章次第四。九章非原題，九篇非一時所作。九歌則爲祀神樂歌，居最後。屈賦之所以不足漢志著錄之數，大概不是班固著錄以後又有散失，而是後人（包括班固）於某篇誰屬，見解不同。

漢志著錄宋玉賦十六篇。楚辭中的九辯及文選中的宋賦，不知是否皆在十六篇之數。

大招，王逸序說「屈原之所作」，又說「或曰景差，疑不能明也」。當是景差作，說詳題解。篇次招魂第九，大招第十，當是劉向之舊。二篇連列，或以內容相類，且招魂舊以爲宋玉作，宋玉景差亦同時。史記屈原傳：「屈原既死之後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，皆好辭而以賦見稱。」漢志未見景差賦。

楚辭成集始於劉向。劉更生改名向，領護三輔都水，遷光祿大夫（即楚辭卷首所題官銜），領校中五經祕書，在成帝時。全書作注始於王逸。王逸楚辭敘曰：「逮至劉向典校經書，分（集而編）爲十六卷。而班固賈逵各作離騷經章句，其餘十五篇闕而不說。今臣復作十六卷章句。」十六卷是併九歎算。然而卷首目錄題「臣劉向集」，這是對君上的措辭，怎麼好編入自作的九歎？後來王逸作注，卷首目錄題「臣王逸章句」，各篇首題「臣王逸上」，又怎麼好增入自作的九思？原來這都是作爲屈原集的附錄的（說詳後）。今本楚辭已非劉向或王逸原貌。篇次也有移動。釋文（作者失名，或以爲王勉，宋初人）篇次不同，見目錄注，洪以爲「蓋舊本」，也只是舊本的一種。

今日校釋楚辭，篇目應當考慮這樣的情形：遠遊是漢人作，前面說過。惜誓以下也不是上選，前人如朱熹王夫之都有所見。朱熹削去其四，惟存惜誓、哀時命、招隱士三篇，而增入賈誼弔屈原賦、服賦二篇；王夫之削去其五，惟存惜誓、招隱士二篇，而增入江淹山中楚辭、愛遠山二篇及自作的九昭。其皆爲朱王所存的惜誓、招隱士二篇，猶有可議。惜誓，王逸序說「不知誰所作也」；或曰賈誼，疑不能明也。則逸亦不以爲賈誼。且正文代屈原立言，開頭就說「惜余年老而日衰兮」。言「長生久僊」，稱「赤松王喬」，思想如是，尤非賈誼。風格又卑，遠不能比賈誼手筆。末節二韻襲弔屈原賦語，是裝上去的。招隱士，音調是好的，朱熹說「視漢諸作最爲高古」，但是已見辭藻堆砌之漸。所以漢人八篇（遠遊

及惜誓以下）實在「不足附屈宋之清塵」（用王夫之語，見山中楚辭序）。朱王各削去數篇，當是由這個角度考慮的。八篇儘管不是上選，今日校釋楚辭也不宜用朱王的增削辦法。若以己意又增削一番，雖或能勝於朱王，但是會使人不知舊本楚辭是個什麼面貌。那不是校理古籍的正當辦法。所以應當保存舊本楚辭的全部篇章。

劉向為什麼這樣選？難道就毫無道理？道理是有的，後人沒去深究而已。從劉向集錄的篇目，可以看出他並非編楚辭總集。編楚辭總集，何至於沒有唐勒孫卿？何至於宋玉只收一篇（算上招魂也只有二篇）？從所錄漢人諸篇的內容及王逸序，可以看出劉向別有一個宗旨，那就是追愍屈原而章明屈原之志。所以他實際是編屈原集，而以宋玉以下及漢人諸篇為附錄。附錄諸篇他以為篇篇是這個宗旨。他自己的九歎也是本這個宗旨而作的，所以也附入。楚辭原書劉向當有書錄（敘錄），如戰國策之例，後佚。至王逸作注，又增附自作的九思。劉王這樣做法，有似今人編紀念集。諸篇王逸的序都見追愍屈原之意。其中招隱士實在與屈原無關，劉向卻以為有關，王逸序發其意說：「小山之徒閔傷屈原，……雖身沈沒，名德顯聞，與隱處山澤無異，故作招隱士之賦以章其志也。」既是根據這樣的宗旨，符合這個宗旨的篇章就在入選之列，漢人諸篇不是上選就由於此。也可見屈原孤忠諒節，文學高邁，在漢代文人心目中佔多麼重的位置。

所以這部楚辭不是楚辭的總集，實在是屈原集而附錄宋玉以下追愍屈原的辭賦。屈賦賴以保存者有二十三篇，或未遺漏，這就功垂罔極了。

然而劉向及其子歆沒編出一部楚辭總集是特別可惜的。漢成帝詔向校經傳諸子詩賦，向死後，哀

帝又使歆繼成父業。當時楚辭存者還不少，漢書藝文志（本劉歆七略）著錄屈原賦二十五篇，唐勒賦四篇，宋玉賦十六篇，孫卿賦十篇，秦時雜賦九篇。這些都是楚辭賦。漢人之作還不計。漢人作的楚辭有好的，朱熹增人的弔屈原賦服賦便是。此外，如漢武帝悼李夫人賦，秋風辭，辭藻聲韻都美，格調比遠遊以下八篇都高。淮南王安也長於辭賦。漢志著錄淮南王賦八十二篇，不可謂不多。還有司馬遷賦八篇。若向歆當時編成一部楚辭總集，很可能使那些篇章流傳至今。今日想要重編楚辭，已是編不成了。漢人作的楚辭雖有好的，但我們仍要看到時代面貌的差異。屈原宋玉景差的篇章以及卜居漁父，漢人是作不出來的。明白這種情形，就不會說什麼「楚辭作於漢代」了。

楚辭注本很多，但不能在語法訓詁古音文字校勘各方面解決多少疑難。比觀各本注解，有特色的還要數早期的王逸注及洪興祖補注。

王逸是故楚地的南郡人，注能明楚方言。例如離騷「紉秋蘭」注：「紉，索也。」「搴阰之木蘭」注：「搴，取也。」羌字，古今注家只有王逸知道，而他的羌字注文以傳寫有錯字，後人不曉，竟沈埋至今。王逸也能領悟語法，而這是前人多不講究的。例如離騷「夫維聖哲以茂行兮」，他注說：「哲，智也。茂，盛也。獨有聖明之智，盛德之行。」他明白聖與茂各為哲與行的附加語，聖哲與茂行是並列成分，用連詞以。而洪注引洪範「明作哲，睿作聖」來解聖哲，但「以」字沒有着落，便說「聖哲之人以有甚盛之行」，添一有字。朱注同洪解，惟無以字，因正文以字朱本為之字。這一句，王注合正文句法，洪朱不合。王逸很明白楚辭形式，所以於音節短促的篇章，斷句（可從注看出）多符合楚歌的特點，如九辯招隱士便是。可惜他没分節，那就是時代所限制了。朱熹有意分節，然而沒掌握楚辭形式的特點，也沒明白

王逸於九辯招隱士斷句的意旨。研究古代詩歌，亦何容易？

洪興祖曲阿人，但他的注能按楚方言注音。例如離騷「紉秋蘭以爲佩」，紉注女鄰切，爲^{men}。「遭吾道夫崑崙兮」，遭注池戰切，爲^{chian}。招魂「旋入雷淵」，旋注泉絹切，爲^{chian}。紉音廣韻真韻同。方音當然不會是所有的字都與通行的音異。遭音廣韻有雉戰一音（見仙韻遭解），在線韻爲持碾切，即雉戰，即洪音的池戰，然廣韻訓逐，未收離騷的轉義。旋音廣韻線韻有辭戀一音，訓遠，又旋（漩的俗寫）訓回泉。今北京話念^{xiuan}。按南音辭（^{si}）戀（力卷^{lian}）當念^{lian}，與楚方音^{chian}有別。所以洪注確是楚方音。洪注的這些音，至今還保存在故楚地有些地方的方言裏，我鄉（江西安福）也就是這樣念的。洪興祖注得極準確，可見他經過深入調查。古書作注，這樣認真，非常可貴。

朱熹注解古書，是謹嚴的。他不知道的就說不知道，如此者不少。這應當是作注的守則。他的楚辭集注發明無多。

先秦古書難講。說因爲它古，未免太籠統。特別是有兩個原因：一是先秦古書都是當時當地的白話，非如秦統一以後文章有定型（說詳舊作古文蓋棺定論，載上海新中華雜誌一九四九年一期）。定型了好講，異時異地的異文難講。二是漢代的隸變影響了後人辨識古文字。如楚辭「亂曰」的亂後人都講不通，或以爲「樂節之名」（朱熹，游國恩。這是想當然，並無根據），或以爲「治亂曰亂」，「煩曰亂，治其煩亦曰亂也」，「有整治之意」（錢杲之，段玉裁，游國恩。這是以反爲正，顛倒是非），或以爲「變章亂節」（吳仁傑），或以爲「繁音促節交錯紛亂」（蔣驥），或以爲「失行列」（桂馥引鄭注），或以爲「不擇次序」（胡文英），或拋却不講（王夫之），或以爲辭字的錯（郭沫若）。這都是由於不識亂字原本是治理的

治字，亂是本字，音治，治是同音假借字，不是煩敲擾敲的敲字（敲今寫亂）。誤當做煩敲擾敲之意來解，這就解不通。說詳校釋的離騷二三節，九三節。

校釋重在決嫌疑，明是非，不止於一般的了解。下面舉校勘、辨韻、辨字、明表達、明義蘊的例，以見校釋的概略。

校勘的例：天問：「陰陽三合，何本何化？」陰陽是兩種現象，不當說三合。三字本當作參，讀參互之參，是說陰陽相參合。傳寫誤以參爲二三之三（左傳隱元年「參國之一」），便誤爲三。懷沙：「玄文幽處兮，矇謂之不章。離婁微睇兮，瞽以爲無明。」這二句結構整齊，對稱，玄文二字本來必是人名。今校正爲子文。令尹子文本是非婚生子，有「幽處」的一段時期。這字王逸以前已誤，王注講不通。雲中君「龍駕兮帝服」，帝字誤。王注以爲與五方帝的衣服同色，究與何方帝同色？若五色畢具，即非任何一方帝之服了，故理不可通，而衣服夾在龍駕與翱遊中間，章法也不合。服，與駕並用，是車的右騂，不是衣服。帝字是虎的譌字，虎字隸變作席，與帝形似。原文當作「龍駕兮虎服」。也有一個字的校勘要涉及多方面知識的。遠遊三九節「焉乃逝以徘徊」，校正焉是馬的誤字，就涉及句法，虛詞用法，詞義，章法等方面。

辨韻的例：懷沙：「懷質抱情，獨無匹兮。伯樂既沒，驥焉程兮？」程與匹韻不叶。校釋說明程字是秩字的漢時今文寫法，匹秩爲韻。

辨字的例：湘君櫂字，若只注一句「今語櫂」，也可以了解正文。但是讀者會在別處遇見楫字橈字棹字，會看到赤壁賦「桂櫂兮蘭槳」的櫂槳二名，自必有疑。或者讀說文看到段玉裁以櫂爲譌字，而信

他的說法。大司命「寢字」，是古字，洪考異一作「侵」，一作「浸」，究竟哪一個是？校釋說明「楫櫂檣棹槳」諸字的關係，說明「侵」字與「寢」字的關係，以決嫌疑。

明表達的例：湘君「斲冰兮積雪」句，舊注以爲「遭天盛寒，斲斫冰凍，紛然如積雪」。校釋說明並非真的冰破如雪。楚地川流不凍冰。斲冰，以擬槳打水面。冰喻水之清，雪喻槳打起的浪花之白。

明義蘊的例：湘君「心不同兮媒勞」二句，「交不忠兮怨長」二句，舊注皆以爲義託君臣。校釋說明心不同二句謂婚姻，交不忠二句謂交友，亦皆以喻人的一般相處，不當以爲「屈原自喻」。九歌是爲祀神者設辭。屈原雖或「見己之冤結」（王逸語），但不同於自敘，不當有指君臣的意思。

學術是不容有半點虛假的。那些說「楚辭作於漢代」，說九歌所歌是「五方十神」，凭空臆斷，惟新奇是務，也只是苟以譁衆取寵而已。今日校釋楚辭，於前人今人說解，應當疑其所當疑，信其所可信，期達到荀子說的「信信疑疑之信」。這樣才能在語法訓詁古音文字校勘各方面決嫌疑，明是非。不苟於學術，才能無歉於讀者。自慚淺學，雖於楚辭已盡四十餘年的心力，而茲所貢不過是滴露微塵。學術之事，任重道遠。一九四六年作離騷語文疏解成，在自序裏曾提到：要完全讀通古書，必須是這方面的學者不斷積累力量。今日還是這樣希望。

下面說校釋的凡例：

（一）舊注妥當的，用舊注，標明王注洪注朱注等。不引舊注的，便是自己的見解。舊注不妥當而必須辨正的，就加辨正。

（二）楚辭形式，通常是二句一韻，二韻一節。離騷長達九十三節，全篇一樣。它篇或有一節不止

二韻的。校釋，正文以一節爲一段，標明節次。各節都注明押韻。有幾節通用一韻的，只注明本節的韻，以顯出楚辭形式的特點。其通爲一韻的，誦讀自明。

(三)一節中有當校勘的，先校勘以理清文字。洪興祖考異提到的異文，擇其當者而從，無須說明理由。

(四)每正文二句的解釋爲一段，開頭標明「某某二句」，以資統攝。有的疑難，如今，靈脩，倆，亂，辨正的文字多，須另分段才醒目，每二句這樣標明，以見下面數段都是這二句內的解釋。

(五)讀書須先成誦，而意義必細繹才明。而且讀此音才是此義，讀別一音便是別一義。雙聲疊韻字更完全是義繫於音。所以校釋先注音而後釋義。朱熹作注就是這樣。雙聲疊韻字前人未能盡明。如易渙卦以雙聲疊韻字「渙汗」釋九五爻，劉向讀渙字逗，以汗爲出汗（上帝封事），顏注亦從向解，易朱注同，皆非。易爻辭裏所及的卦名都與它字連文成義，若單讀卦名斷句，則連文的它字不可通，全句不可通。「汗其大號」是不可通的。了解這個例，可以明白講雙聲疊韻字的方法。校釋於雙聲疊韻字一一注出，以明不可依字義分開講。

(六)今普通話無人聲，拼音字母無人聲的調號。而講古書，特別是古詩歌，注音不可不存入聲。所以校釋注音用反切，間兼用直音。反切據廣韻爲主，附注韻部以便查檢這反切所在。韻部不用於辨古韻。讀古書總要會用反切這個工具。反切並不難。用來切音的二字，取上一字的聲母，下一字的韻母和聲調，一拼就得。例如：離騷八六節：遭，池戰切。取池的聲母 *ch*，戰的韻母和聲調 *an*，*ch-an* 遭。又二四節：忼，徒渾切。取徒的聲母 *t*，渾的韻母和聲調 *uen*，*t-uen* 忼。入聲字要念南方音。離

騷四六節：溘，口答切。取口的聲母，答要念南方人聲音，就能拼出來。卜居軌迹翼食是人聲韻，要念南方人聲音，就叶。

(七)校釋注重古韻的辨正。辨古韻，不用廣韻韻部，因它與古韻多有不合。前人今人用廣韻韻部注古韻的，於正文同韻而廣韻不同部，就以爲叶音，合韻。上古詩歌押韻，一概是本韻，無所謂叶音，合韻。叶音或合韻的名稱是找不出韻的關係而妄起的，是由於用後世韻書（如廣韻）衡量上古詩歌的韻，用後人分的韻部衡量上古詩歌的韻。後人研究古韻，韻部愈分愈多。鄭庠分六部；顧炎武十部；江永十三部；段玉裁說江永「較諸顧氏益密」，還認爲密得不够，又益爲十七部；江有誥二十一部；近人承襲這條思路，分至三十部。以分部多爲密，是原則上的錯誤。古音簡，由簡趨繁，是語音發展的自然現象。這見解與時論不同，實則如此。音的聲和韻都是由簡趨繁的。例如：就聲母說， b 發展而爲 b , p , 又爲 b , p , t , 這就繁了，如專聲的博——溥——傅，番聲的播——潘——蕃，分聲的頒——盼——汾；就韻母說， ang 發展而爲 ang , eng , 又爲 ang , eng , ing , 又爲 ang , eng , ing , in , 這就繁了，如卿慶古音姜——羌，故王逸用卿注羌音，故「卿雲」也寫「慶雲」。司馬遷敘荆軻，「衛人謂之慶卿，燕人謂之荆卿」，實則慶荆同是姜——羌音，但或寫慶字（在衛）或寫荆字（在燕）而已。在衛在燕也未必就分別劃然，發音（聲母）重輕不同則荆慶不同，古是 $jiang$ （姜，重） $qiang$ （羌，輕），今是 $jing$ （荆） $qing$ （慶）。講古音，分部愈多，去古韻愈遠；分部益密，於古韻益疏。按後人所分韻部讀詩與楚辭，必然會遇到本來同韻的却屬異部。於是目爲叶音或合韻。最不通的是以離騷七二節的同調爲叶音（吳棫，朱熹），爲合韻（段玉裁，郭沫若，游國恩）。東韻與蕭韻無絲毫關係，若可叶可合，語言裏還有韻那回事麼？校釋都一一辨正。

(八)古平上去聲分別不嚴。詩三百篇平上、平去、上去、平上去通爲一韻的不少。這種現象，朱熹以爲叶音。如離騷一節，庸降相叶，朱注「降叶乎攻反」；招魂二二節，鵠爽相叶，朱注「爽叶音霜」；九辯五章二節，御去舉相叶，朱注「舉叶音倨」；又六章一節，濟至死相叶，朱注「死叶去聲」；又六章五節，教樂（五教切）高相叶，朱注「高叶孤到反」。這是以爲古人用韻也像後人的翻韻書作詩，不可取。

(九)有未明字的古音而講錯的。如天問五五節宜嘉爲韻，是古音，在歌戈部，朱注誤以爲「喜，叶音嬉」，一作嘉，音基。」又七三節惑服（蒲北切）爲韻，惜誦二節服直爲韻，是古音，朱注誤以爲「服爲叶音」。惜誦二二節明身爲韻，明音芒，身音商，是古音，朱注誤以爲叶音。這些都是扞格不通的。校釋都一一辨正。

(一〇)校釋注重字的俗寫及筆畫誤的辨正。各舉二例。

俗寫的例：惜誦「令五帝以枳中兮」，枳是析的俗寫。這裏析又是折的誤字，王逸時已誤。洪考異「一本作折中」，一本是。惜往日「訑謾」，訑是詭的誤，詭又是訖的俗寫。

筆畫誤的例：歷字出現不少，本當作歷，从予聲，是野的古字。各書木刻本鉛印本大都是上半的中間作矛，誤。抽思：「軫石歲鬼。」洪考異：「鬼一作裏。」注音淮。廣韻皆韻有裏字，戶乖切，解云：「歲裏，不平兒。」裏不成字，是涉裏字而誤，上面的「誤成山。歲鬼也不當是裏。」

誤字的校正，說明見前校勘的例。

(一一)引文刪節移動及引文用引號的處理，說明三點：

一、引文的刪節。引文省去無關的字句。例如：雲中君二節服字解引說文，說解原有二義，引用第二義，省去無關的「用也」一義。或雖有關而不必引的，也省去，如雲中君題解引洪注，省去「已見騷經」

四字。湘君二節引王注，省去「舟，船也」三字。前人說解有妥當的有不妥當的，只摘引妥當的說解。如湘君四節引王注，只取「靈，精誠也。橫度大江，揚己精誠。」此外的文字說「屈原思念楚國，冀能感悟懷王使還己」，鑒實爲屈原自謂，與九歌祀神之旨不合，不妥當，故不引。節引有省去文字的，有省去事實的。如七諫怨世六節引王注「言桂蠹……；言蓼蟲……」文字節引，並省去下言字，中間用分號，以示上言字貫下來。又怨世一〇節引王注，裏面子胥抉目的話，是較熟悉的，省去不引。又亂曰「周鼎」引王注，裏面禹鑄鼎象物的話，不必詳，省去不引。如上述的刪節，都不用刪節號。刪節必顧到文字銜接，絕不改字加字。改字加字就不能用引號了。

二、注文的次序移動。注文有不合正文次序的，依正文次序移動，使與正文次序一致，以便閱讀。例如：九歎遠遊「考玄冥於空桑」，王注先注空桑，後注玄冥。今移玄冥注文於前。

三、引文的不用引號。前人引書，文字或不全依原文，只取其意。例如：七諫謬諫「列子」句洪注：「列子名禦寇。其書曰：子列子窮，容貌有飢色，居鄭圃四十年，人無識者。」其書曰之下，「子列子」至「飢色」見莊子讓王，「居鄭圃」以下見列子天瑞，並不是「其書」的原文。七諫亂曰「周鼎」句洪注引漢書郊祀志：「鼎没于泗水彭城下。没字漢志原文作「淪没」。如上述的前人引書，不全按原文，都不用內引號（單引號）。

（一二）這裏就書名號及頓點說明。

書名號。標點原爲看來醒目。而漢志，隋志（皆書篇的省稱），詩書，史漢，篇韻（皆兩書併省），這類省略說法，用上書名號反不準確，而且不懂的人仍舊不懂，無益於事。所以校釋不用書名號。一般書

刊裏人名地名都不用專名號，獨書名用，於理也不是當然。

頓點。頓點不是凡並列成分中間都要用的。說話，讀書，句中並列成分中間並不停頓。上下四方，不說上、下、四方。長江大河，不說長江、大河。「或七八年，或五六年」，「賢聖之君六七作」，不讀或七、八年，或五、六年，賢聖之君六、七作。孟子「父子有親」五句，若讀成父、子有親，君、臣有義，夫、婦有別，長、幼有序，朋友有信，意思就不通，因為說的不是父有親，子有親，君有義，臣有義，夫有別，婦有別，長有序，幼有序，而父子等等是一種關係，點斷就錯了。讀詩更須顧到音節和諧。詩邶泉水「遠父母兄弟」若讀成遠父、母、兄、弟，鄭定之方中「樹之榛栗」三句若讀成樹之榛、栗、椅、桐、梓、漆，爰伐琴、瑟，古詩「松柏夾廣路」數句若讀成松、柏夾廣路，壽無金、石固，聖、賢莫能度，還像詩麼？所以頓點只用在怕生歧義之處，無須一律。這也如拼音字母的界音號，只用在怕生歧音之處。

楚辭各本異文，曾在撰寫離騷語文疏解時校勘。用來校勘的本子有這些：

-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① 楚辭 | 王逸章句 | 明隆慶辛未繙宋本 |
| ② 楚辭 | 洪興祖補注 | 明繙宋本（涵芬樓景印） |
| ③ | | 又清刻汲古閣校本 |
| ④ 楚辭集注 | 朱熹 | 明繙宋本 |
| ⑤ | | 又聽雨齋刻本 |
| ⑥ 楚辭集注 | 蔣之翹評校 | 明天啓丙寅 |
| ⑦ 離騷 | 錢杲之集傳 | 明繙宋本（鐵琴銅劍樓景印） |